

# 危险化学品及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评审项目 自评报告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石财绩〔2013〕2号），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危险化学品及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评审项目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高新区危险化学品及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评审项目实施单位为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局下属事业单位安全生产监察大队。为了有效遏制高新区危险化学品企业事故多发势头，避免危险化学品行业事故发生，借鉴先进地区对于危险化学品行业监管的先进管理模式和经验，通过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选定了拥有成熟第三方服务经验的青岛董家口石化安全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实施了安全生产第三方外包服务的安全监管新模式，有效避免了危险化学品领域各类事故发生。

（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根据监管企业规模和数量，由第三方公司选派一定数量的工艺、设备、电气和安全管理等方面专家常驻服务的模式，具体主要包括“查、审、盯、帮、报、改”六个环节：“查”就是制定检查计划，加大日常检查频次；“审”就是建立企业危险作业报告制度，作业方案、作业许可票证由第三方严格审核把关；“盯”就是对高风险作业过程盯住不放，严把现场管理关；“帮”就是为企业解决难题，帮助企业提升管理水平；“报”就是第三方及时向安监部门报告企

业安全管理状况，实现实时动态监管；“改”就是对未及时整改的问题，由安监部门下达执法文书，依法处罚。同时，还可为险情救援、应急处置和事故调查提供专家保障。

## 二、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一是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按照评价项目组织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组长由应急管理局局长担任，工作组成员由有关工作人员组成。二是收集整理绩效评价活动相关资料。主要包括资金政策、项目实施等各类相关文件、管理办法、制度等。三是确定本单位评价联络员。明确一名熟悉财务工作、沟通能力较强的人员，作为评价联络员，负责组织、协调本单位的评价工作。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我局高度重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科学制定绩效目标，关注危险化学品及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评审项目实施情况，及时对照预算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评价工作活动的投入、过程及效果情况，总结经验做法，对危险化学品及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评审项目事前、事中和事后进行追踪和督查。

（三）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为了更好的开展自评工作，危险化学品及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评审项目制定了年度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共四项，总分设定为 100 分。一是产出指标 40 分，包含数量指标 10 分，根据隐患排查率设定，质量指标 10 分，危化企业抽查覆盖率，时效指标 10 分，根据隐患整改率设定，成本指标 10 分，根据资金成本设定；二是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体现在预算执行进度上；三是效益指标 40 分，体现在可持续影响指标上，提高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四是

满意度指标 10 分，企业对危险化学品及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评审使用的满意程度达到 100%。

### 三、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

（一）项目投入。高新区危险化学品及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评审项目为 2021 年年初项目，为了有效遏制高新区危险化学品企业事故多发势头，避免危险化学品行业事故发生而设立。预算资金总额 160 万元，调整预算 159.8 万元，全部为区级财政预算安排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2021 年 11 月份服务期满后根据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了 100%，金额 79.9 万元。

（二）项目实施过程。危险化学品及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评审项目为采购类项目，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按照《预算管理制度》按规定办理政府采购，签订合同，严格按照项目完成情况支付款项。

（三）项目产出及效果。危险化学品及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评审项目根据年初工作安排，2020 年 5 月进行了项目公开招标，青岛董家口石化安全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中标，中标价格为 79.9 万元。服务期为 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5 月。在 2020 年 6 月-2020 年 11 月服务期间，有效避免了危险化学品领域各类事故发生，提升服务企业满意度。

### 四、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及评价等级

高新区危险化学品及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评审项目的设立、实施，目标明确，资金到位及时，建设、使用按计划进行，项目的组织管理有效；产出达到预期目标，效果优良，预期绩效目标全部完成。自评得分 100 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均达到年初预期指标值，预算执行率

达到 100%，整体绩效评价为优秀。

##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对项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等进行了全面梳理，发现对社会效益指标设定上不够精准，虽然设立的绩效目标比较清晰明确，但评价工作不好掌控，文字描述不够精准。

（二）改进措施。今后，我局将严格按照预算资金评价相关规定，积极完善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把绩效目标作为项目实施的前置条件，在设定绩效目标时，把项目评价工作考虑进去，提高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科学性，加大重大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将资金同项目实施质量挂钩，提升资金的使用效能。

##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

组 长：李志峰 应急管理局局长

副组长：刘志鹏 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组 员：余鹏达 徐 鑫 安全生产监察大队大队长、 职员

联络人：宋雪莹 曹迈迈 应急管理局财务工作人员

应急管理局

2021年3月25日